

关于批复 2017 年度部门决算的通知

中共洛南县委组织部：

依据财政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规定，经审核，现将 2017 年部门决算批复如下：

部门主要职责

县委组织部是县委主管组织工作和干部工作的职能部门。其主要职责是：负责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对全县基层组织建设、党员教育管理、党员发展、党费管理、党的工作制度、党内生活制度等进行指导、组织、管理；负责贯彻落实党的干部路线方针政策，对全县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进行宏观管理和组织实施，对贯彻落实情况进行监督；负责制定全县党员干部教育培训规划、计划及培训的协调和组织实施；负责党的人才工作政策的贯彻落实，协调指导人才引进、培养、管理，加强人才队伍建设；统筹做好老干部、群团组织、工会等工作；完成县委和上级组织部门交办的其它工作。

一、收入类：

2017 年度收入 6,594,236.00 元。比上年有所增加，增加的原因是单位人员工资调增，再是加大非公企业党建，国有企业党建，包村等费用。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594,236.00 元。比上年有所增加，增加的原因是单位人员工资调增，再是加大非公企业党建，国有企业党建，包村等费用。

二、支出类：

2017 年度支出 6,594,236.00 元。比上年有所增加，增加的原因是单位人员工资调增，再是加大非公企业党建，国有企业党建，包村等费用。

按功能科目：

一般公共服务：6,594,236.00 元。比上年有所增加，增加的原因是单位人员工资调增，再是加大非公企业党建，国有企业党建，包村等费用。

按经济分类科目：

1、工资福利支出：2,476,356.00 元。比上年有所增加，增加的原因是单位人员工资调增。

2、商品服务支出：1,431,926.00 元。比上年有所增加，增加的原因是非公党建、国有企业的党建以及包村等费用增加。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2,552,814.00 元。比上年有所减少，减少原因是大学生村官人数有所下降，再是退休人员移交养老办。

4、其他资本性支出 133,140.00 元。比上年有所增加，增加的原因是单位固定资产购置增加。

三、当年收支结余 0 元。

四、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表：2017 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594,236.00 元，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594,236.00 元。比上年有所增加，增加的原因是单位人员工资调增，再是加大非公企业党建，国有企业党建，包村等费用。

五、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机关运行经费及政府采购情况。

1、2016 年公共财政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0 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元；国内接待费 0 元；出国出境费用 0 次 0 人。

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机关运行经费及政府采购情况。

2016 年公共财政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0 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元；国内公务接待费 0 元；机关运行经费 257,193.00 元。我部严格控制预算约束，厉行节约，“三公”经费支出比去年下降 100%。

2、机关运行经费 257,193.00 元。比上年有所减少，减少原因我部严格控制预算约束，厉行节约。

3、2017 年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支出。

4、2017 年本单位政府性采购 133,140.00 元，比上年增加，增加原因为 2017 年货物纳入政府性采购范围。

5、2017年本单位没有国有资产收益。

六、其他情况说明

（一）保密审查情况。本单位部门决算已由单位负责人审查签字，并按照规定在洛南县政府政务网站财政预决算公开专栏进行公开。

（二）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2017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目标暂无数据，只公开空表。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

七、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的刊物发行收入，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中国国债协会、中国会计学会收取的会费收入等。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广告收入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

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

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017 年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部门名称：中共洛南县委组织部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